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第1季度报告 2020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4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基金产品概况

甘人签码	海宫通 L 江桂机 体 Emp
基金简称	海富通上证城投债 ETF
场内简称	城投 ETF
基金主代码	511220
交易代码	5112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4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98,135.0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3%。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将采用分层抽样复制法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跟踪。当由于市场流动性不足或因法规规定等其他原因,导致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无法满足投资需求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外寻找其他债券构建替代组合,对指数进行跟踪复制。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城投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债券型基金, 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				
	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属于指数基金,采用分层抽样复制策略,跟踪				
	上证城投债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				
	的债券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全面时 夕北与	报告期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989,186.56
2.本期利润	31,877,503.3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1.759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60,890,920.5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98.937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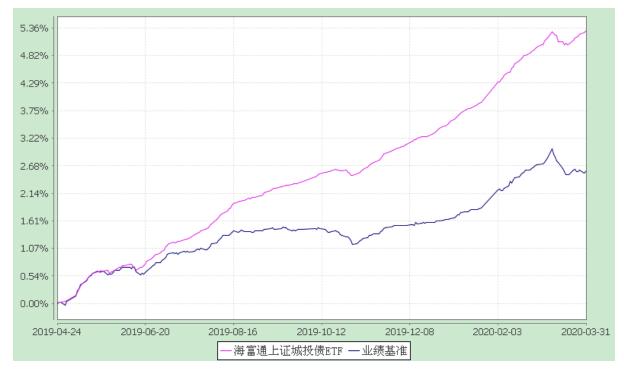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 长率①	净值增长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1.79%	0.06%	0.93%	0.06%	0.86%	0.00%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变动的比较

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4月24日至2020年3月31日)



注: 1、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9年4月24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转型未满一年。

2、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起3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四部分(二)投资范围、(四)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8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2只 6日
姓名	职务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说明
陈轶 平	本金基经海通丰开基的金票富恒定债	2014-11-13	-	11 年	博士,CFA。持有基金 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 任 Mariner Investment Group LLC 数量金融分 析师、瑞银企业管理(上 海)有限公司固定收益 交易组合研究支持部副 董事,2011年10月加入

券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
金经		司,历任债券投资经理、
理;海		基金经理、现金管理部
富通		副总监、债券基金部总
弘丰		监,现任固定收益投资
定开		副总监。2013年8月起
债券		任海富通货币基金经
基金		理。2014年8月至2019
经理:		年9月兼任海富通季季
海富		增利理财债券基金经
通货		理。2014年11月起兼任
币基		海富通上证可质押城投
金经		债 ETF(现为海富通上
理;海		证城投债 ETF) 基金经
富通		理。2015 年 12 月起兼
瑞利		任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
		基金经理。2015 年 12
基金		月至2017年9月兼任海
经理 :		富通稳进增利债券
		a 远 远 近 堉 初 顷 芬 (LOF)基金经理。2016
		
通上		年4月至2019年10月
清所		兼任海富通一年定开债
短融		券基金经理。2016年7
债券		月至 2019 年 10 月兼任
基金		海富通富祥混合基金经
经理;		理。2016年8月至2019
海富		年 10 月兼任海富通瑞
通上		丰一年定开债券(现为
证 10		海富通瑞丰债券)基金
年期		经理。2016 年 8 月至
地方		2017 年 11 月兼任海富
政府		通瑞益债券基金经理。
债		2016年11月至2019年
ETF		10月兼任海富通美元债
基金		(QDII)基金经理。2017
经理;		年 1 月起兼任海富通上
海富		证周期产业债 ETF 基金
通上		经理。2017年2月起兼
证 5		任海富通瑞利债券基金
年期		经理。2017 年 3 月至
地方		2018年6月兼任海富通
政府		富源债券基金经理。
债		2017年3月至2019年
ETF		10 月兼任海富通瑞合纯
•		

	# A				/生并入/// TE 2017 左 5
	基金				债基金经理。2017年5
	经理;				月至2019年9月兼任海
	海富				富通富睿混合(现海富
	通稳				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
	固收				基金经理。2017年7月
	益债				至2019年9月兼任海富
	券基				通瑞福一年定开债券
	金经				(现为海富通瑞福债
	理;海				券)、海富通瑞祥一年定
	富通				开债券基金经理。2017
	上证				年7月至2018年12月
	周期				兼任海富通欣悦混合基
	产业				金经理。2018年4月起
	债				兼任海富通恒丰定开债
	ETF				券基金经理。2018年10
	基金				月起兼任海富通上证 10
	经理:				年期地方政府债 ETF 基
	固定				金经理。2018年11月起
	收益				兼任海富通弘丰定开债
	投资				券基金经理。2019 年 1
	副总				月起兼任海富通上清所
	监。				短融债券基金经理。
	III. o				2019 年 11 月起兼任海
					富通上证 5 年期地方政
					府债 ETF 基金经理。
	本基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
	金的				员资格证书。曾任瑞银
	基金				企业管理(上海)有限
	经理;				公司固定收益定量分析
	海富				师,2015年4月加入海
	通美				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
	元债				司。2015年6月至2019
					年7月任海富通固定收
	(QD II)基				益部基金经理助理。
陆丛		2010 07 02		7 /5	
凡	金经	2019-07-03	-	7年	2019年7月起任海富通
	理;海				上证城投债 ETF、海富
	富通				通上证 10 年期地方政
	上清				府债 ETF、海富通上清
	所短				所短融债券的基金经
	融债				理。2019年10月起兼
	券基				任海富通美元债(QDII)
	金经				基金经理。2019 年 11
	理;海				月起兼任海富通上证 5
	富通				年期地方政府债 ETF 基

上证		金经理。
10年		亚红红。
期地		
方政		
府债		
ETF		
基金		
经理;		
海富		
通上		
证 5		
年期		
地方		
政府		
债		
ETF		
基金		
经理。		

注: 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 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 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0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优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从国内经济基本面来看,在年初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的发酵下,1-3月工业增加值、 固定资产投资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下跌 8.4%、16.1%和 19.0%, 跌幅较 2019 年同期分别走阔 14.9、22.4 和 27.3 个百分点,一季度实际 GDP 同比下降 6.8%。通胀延 续分化态势,基数效应下一季度 CPI 中枢落在 5% 左右,而原油大跌致使 PPI 出现通缩。 国内疫情出现拐点后,2月下旬以来海外疫情转而开始发酵,全球经济衰退风险加大, 美联储于3月二度紧急降息至零,并推出无限量QE,其他主要国家央行亦延续宽松潮。 国内央行延续稳健偏松的货币政策,一季度二次降准并调降 MLF 利率 10BP 和逆回购 利率 30BP, 一季度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利率中枢下行 51BP 至 1.82%。在疫情相继冲击国 内外经济、资金面宽松的背景下,一季度利率整体实现大幅下行,其间共遇两次回调, 第一次发生于2月上中旬,因国内疫情防控工作有序开展,市场对复工的预期有所增强, 而海外疫情尚未发酵,利率小幅回调了约 10BP; 第二次发生在 3 月中旬,因美元陷入 流动性危机,各大类资产普跌,利率亦出现明显调整,回调幅度达到 20BP 左右。整体 看,一季度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累计下行 55BP 至 2.59%, 而 1 年期国债收益率累计下行 68BP 至 1.69%, 收益率曲线走陡。信用债方面, 一季度信用债收益率亦跟随利率债大 幅下行。从绝对收益率来看, AA 及以上评级二级市场收益率均低于 4%, 短融已经全 面位于3%以下,绝对收益率基本处于历史10%分位数以下。从信用利差来看,高等级 品种和中低等级品种延续分化态势。

组合层面,在利率债调整的带动下,信用债也跟随调整,组合净值在3月中旬经历了一定的调整。

作为指数基金,在操作上我们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在关注信用风险的前提下,提高组合与指数的拟合度,控制跟踪误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海富通上证城投债 ETF 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1.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93%。

4.6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 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847,607,902.00	96.55
	其中:债券	1,847,607,902.00	96.55
	资产支持证券	1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915,917.60	0.73
7	其他资产	52,135,875.41	2.72
8	合计	1,913,659,695.0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1,132,000.00	0.6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576,000.00	1.17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20,576,000.00	1.17
4	企业债券	1,815,899,902.00	103.1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1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47,607,902.00	104.9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1	127550	17 包头 01	274,360	28,558,132.40	1.62
2	143237	17 苏新 02	262,610	27,445,371.10	1.56
3	127056	16 朝国资	227,310	22,908,301.80	1.30
4	143820	18 杭城 01	218,100	22,292,001.00	1.27
5	124805	PR 穗铁 02	295,320	22,039,731.60	1.2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 本基金暂不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 5.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13,439.3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	应收股利	1
4	应收利息	52,122,436.04
5	应收申购款	1
6	其他应收款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9	合计	52,135,875.4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728,135.0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 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30,000.0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98,135.00

終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4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77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 1576 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是首批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2010年12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1年12月,海富通全资子公

司——海富通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获得证监会核准批复 R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业务资格,能够在香港筹集人民币资金投资境内证券市场。2012 年 9 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基金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 年 8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 年 12 月,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18年3月,国内权威财经媒体《证券时报》授予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为第十三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三年持续回报绝对收益明星基金。2019年3月,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再度被权威媒体《证券时报》授予第十四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三年持续回报绝对收益明星基金和2018年度绝对收益明星基金。2019年4月,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被权威财经媒体《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分别评选为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和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基金"奖——金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奖(三年期)。同时,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荣获《上海证券报》第十六届中国基金业"金基金"奖——金基金•成长基金管理公司奖。

8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上证可质押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 的文件
 - (二) 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 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36-37 层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